

提升国有企业创新能力

□李政

国有企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物质基础和政治基础。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在《习近平经济文选》第一卷中的多篇著作中作出深刻论述。比如,《关于〈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说明》指出:“国有企业是推进国家现代化、保障人民共同利益的重要力量”;《坚定不移把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指出:“我国国有企业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国防建设、民生改善作出了历史性贡献,功勋卓著!功不可没”;等等。习近平总书记前不久对中央企业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要立足实体经济,强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需要推动国有企业进一步强化使命担当,持续提升创新能力,在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方面发挥更大作用。

提升国有企业创新能力的丰富内涵和重要意义

习近平总书记在《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中指出:“中央企业等国有企业要勇挑重担、敢打头阵,勇当原创技术的‘策源地’,现代产业链的‘链长’”;在对中央企业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中强调:“新征程上,中央企业要充分认识肩负的职责使命,更好服务和国家工作大局,服务保障和改善民生,勇担社会责任,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贡献更大力量”。这些重要论述明确了新时代国有企业的功能定位,为提升国有企业创新能力指明了方向。

企业是创新的主体。一般来说,企业创新能力是指企业系统性完成创新活动的能力和水平,涵盖创新战略引领、创新资源拥有与掌控、创新资源配置与利用、创新成果获取等各环节各阶段所体现出来的效能与效率。从广义上说,企业创新能力不仅包括技术创新能力,还包括非技术创新能力,如产品创新能力、品牌创新能力、组织创新能力、商业模式创新能力等;从狭义上说,企业创新能力专指企业科技创新能力,是企业从知识生产到知识管理、应用与创新,从科学创新到技术创新再到科技成果转化,以科技创新促进产品、产业创新,以及有效吸收、掌握和改进现有技术并创造新技术、新产品的能力。我国国有企业是企业的企业、人民的企业。国有企业创新能力,既包括狭义上的科技创新能力,也包含广义上的制度创新、管理创新、市场创新等能力在内的综合创新能力,是国有企业促进与支持其创新战略实现的多维度的、复杂的系统能力。

从国际比较来看,西方资本主义国家也有国有企业,但它们大多只承担弥补市场失灵功能,总体上并非国家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国有企业是我们党执政兴国的重要支柱和依靠力量,是国民经济的“压舱石”、科技创新的“国家队”,产业发展的“领头羊”、维护安全的“主力军”,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着骨干和支柱作用。我国国有企业创新,既是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建设世界一流企业的题中应有之义,也是增强国家创新体系整体效能、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直接关系到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优越性能否充分发挥与体现,关系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生命力与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顺利推进。

从宏观层面看,当今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大国竞争与博弈日益激烈。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迫切需要抓住机遇,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发展新质生产力,把国际竞争主动权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作为我国重要的科技创新主体和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的重要组成部分,国

有企业创新对于提升国家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全面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具有重大意义,也是统筹发展和安全、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需要。特别是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国有企业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加强关键核心技术和“卡脖子”技术攻关,能够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同时为国民经济发展开拓更大空间、提供安全保障。

从中观层面看,国有企业在我国制造业和实体经济中占有较高比重,在装备制造、能源化工等领域具有重要地位。国有企业的创新能力在一定程度上决定了制造业与实体经济发展的基础和水平。当前,我国正在加快建设以实体经济为支撑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既要逆势而上,在短板领域加快突破,又要顺势而为,在优势领域做大做强。提升国有企业创新能力,既可以通过突破行业共性技术,带动上下游企业共同发展,提升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也能够助力推动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

从微观层面看,创新是企业发展的核心驱动力,能够提升企业的市场竞争力和适应能力。世界一流企业大都具有较较强的创新能力、较高的创新水平。新时代新征程,创新是国有企业更好承担使命的重要前提,也能够为提升国有企业竞争力、控制力、影响力和抗风险能力提供关键支撑。坚持以改革创新,着力解决制约企业发展的深层次问题,才能增强国有企业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真正实现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和国有资本。

“十四五”时期我国国有企业创新能力明显提升

习近平总书记在《坚定不移把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中要求“把国有企业建设好”,在《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中指出“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十四五”时期,我国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国资国企以钉钉子精神扎实推进科技创新工作,加大研发投入、优化战略布局、构建良好创新生态,并通过奋力打造原创技术策源地、组建创新联合体、深化转制科研院所改革、探索职务科技成果赋权改革试点等举措,显著增强了自身创新创造活力,创新能力明显提升。

在研发投入规模上,国有企业在“十四五”时期研发投入持续增长,为科技创新提供了稳定的资源保障。中央企业研发投入已连续多年突破万亿元大关,2025年达到1.1万亿元;地方国有企业也同步加大研发投入,形成“中央引领、地方协同”的创新投入格局。值得指

出的是,在经济下行压力较大的情况下,国有企业研发投入仍保持稳定增长,为科技创新提供了稳定的资源保障。在研发资源配置上,国有企业始终紧扣国家战略需求,研发资源配置持续向关键核心技术与战略性新兴产业倾斜。“十四五”时期,国有企业在新兴产业布局上从点状探索进入规模化推进阶段,为我国培育新质生产力、推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奠定了重要基础。2025年,中央企业完成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达2.5万亿元,占投资总额的比重达到41.8%。

从成果来看,国有企业既研发形成一批原创性成果,突破一批“卡脖子”技术,也打造出一批大国重器、形成一批重大工程等标志性成果,进一步彰显了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顶梁柱”与“压舱石”作用。在高端装备制造领域,我国高铁不仅实现运营速度全球领先,更在安全性、舒适性上与运营可靠性上形成综合优势;在航空领域,国产大飞机投入商业运营,标志着我国在大型客机自主研发这一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实现突破;在能源与战略资源领域,重型燃机研发成功打破国外技术垄断,为能源结构转型提供关键装备支撑;在信息技术与量子科技领域,我国量子计算机研发取得重要进展,为前沿技术突破积累了核心竞争力。

我国国有企业创新能力不断提高,并呈现出鲜明特点和优势。比如,国有企业创新主要体现在自主创新,尤其是在重大科技攻关、突破“卡脖子”技术、大体量大投入工程创新、体系化创新等方面,国有企业的创新能力都较强。又如,国有企业创新具有战略性、公益性等特点,在国防科技、重大基础设施、关键核心技术等涉及国家战略安全的领域承担着重大科技创新使命,是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的重要载体。许多周期长、风险大的基础性研发,许多国防科技工业的重大项目,都是国有企业扛起来的。再如,不同行业、不同规模、不同层级的国有企业因其定位、功能不同,形成了差异化的创新能力。高端制造、新能源、半导体、航空航天等领域的国有企业具有较强的关键核心技术攻坚突破能力,能源、石油石化、矿业、基建工程等领域的国有企业展现了强大的工程创新能力。这意味着评价国有企业创新能力应根据实际情况分层分类进行,既不能仅仅依靠专利数据和新产品销售收入等量化指标,也不能泛泛而论,把不同层次、不同类型的国有企业创新能力与表现混为一谈。

同时要看到,民营企业在科技创新中同样发挥着重要作用。近年来,党和国家高度关注民营企业科技创新,出台一系列政策措施促进民营企业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为民营企业在关键核心技术领域不断突破,发挥在培育新质生产力、推动产业升级中的重要作用营造了良好环境。在实践中,民营企业创新更聚焦市场需求,产业化效率与市场响应速度优势显著。推动国有企业效率和民营企业在科技创新中

优势互补、相互促进,有利于形成合力,共同提升国家创新体系整体效能。

“十五五”时期多措并举推动国有企业创新能力持续提升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式现代化要靠科技现代化作支撑》中指出,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关键是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建议》提出“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并作出重要部署,要求“增强国有企业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提升国有企业创新能力,是巩固拓展优势、破除瓶颈制约、补齐补强短板弱项的必然要求。当前,与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和高质量发展的要求相比,与世界一流企业相比,我国国有企业创新能力还存在一些不足。比如,原始创新能力相对比较薄弱,“从0到1”的颠覆性技术创新、关键核心技术与行业共性技术突破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融合程度有待进一步加深,等等。解决这些问题,要把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建议》决策部署落到实处,进一步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提升国有企业创新能力,更好发挥国有企业在科技创新、产业引领和安全支撑等方面的重要作用,持续提升增强国有企业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

持续强化使命担当。现在距离2035年建成科技强国目标只有不到10年时间,必须进一步增强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坚持“四个面向”,坚持走中国特色自主创新道路,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国有企业只有持续强化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和作为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的使命担当,不断增强创新自信,才能在攻坚克难中追求卓越,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出更大贡献。为此,必须更好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持续提升实力;聚焦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破解不同所有制企业公平竞争与市场竟争,鼓励国有企业更好“走出去”,与全球跨国公司同台竞技中提升实力;聚焦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破解体制机制障碍,完善国资国企监督管理体制机制特别是企业经营管理者选拔任用与考核激励约束机制,构建科学合理的企业激励创新制度框架;大力弘扬“两弹一星”精神、载人航天精神等,弘扬新时代科学家精神和企业家精神,自力更生,勇攀高峰。

进一步优化创新生态。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离不开进一步优化创新生态,做好各类配套和服务保障,更好把国有企业的优势和特点有效转化为创新成效。为此,要推动大型国有企业主动发挥支撑引领作用,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深度融合;完善要素共投、利益共享、风险共担机制,推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协同创新,持续激发科技创新的活力动力;健全中国特色国有企业现代公司治理,加快组织形态变革,提升科学管理水平,提升企业决策和运营效率;加快共性技术平台建设,

加大资源投入;优化开放创新生态,深化国际创新合作;营造创新创业文化,建立创新容错机制,完善人才评价体系。

加强基础研究投入。基础研究是科技创新的“源头活水”。国有企业作为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的重要组成部分,应大力布局并开展战略性基础研究、需求牵引的基础研究和自由探索的基础研究。为此,要完善基础研究多元化投入机制,提高基础研究投入占比,加强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建好全国重点实验室,紧盯未来必争领域,深入推进原创技术策源地建设。同时,推动国有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共建基础研究联合实验室,明确成果归属与利益分配,有效激发各方积极性,集中力量攻克一批辐射性、全局性、战略性技术,产出一批原创性、引领性重大科技成果,既解决尖端成果受制于人的问题,也为实现人民美好生活需要贡献更多原创性科技成果。

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关键核心技术、“卡脖子”技术和行业共性技术等,难度大、投入高、周期长,既要发挥有效市场作用,使市场在创新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又要发挥有为政府作用,整合分散的创新资源,大幅提升创新效率。从国际比较来看,包括我国在内的一些国家之所以能够引领全球突破性技术创新、新兴产业发展等,得益于从国家层面提供了更加符合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规律的体制和政策环境,其中举国体制是一种重要模式。当前,要进一步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支持国有企业更大范围、更高层次、更深程度融入国家创新体系,积极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大科技项目,牵头或参与国家科技攻关任务,强化项目、基地、人才、资金一体化配置,推动国有企业真正成为原创技术创新决策、研发投入、科研组织、成果转化的重要主体。建立多元化资金投入机制,提升原创技术研发投入占比,建立企业研发投入准备金制度,鼓励国有企业开展高风险、高价值基础研究。

促进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科技创新是产业升级的核心动力,产业创新为科技创新提供广阔应用场景和市场空间,两者深度融合不仅能够有效提升产业竞争力,还能够有力促进经济结构优化和升级,推动高质量发展。为此,要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政策体系,推动建立职务科技成果资产单列管理制度,建立科技规范的科技成果评价、保护和激励机制。加快重大科技成果高效转化应用,布局建设概念验证、中试验证平台,加快科技成果转化产业化。进一步提高创新资源配置效率,促进创新要素合理流动,充分发挥场景优势、数据优势,加大应用场景建设和开发开放力度。建立完善国有企业主责主业动态管理办法,保障国有企业能够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大力发展新产业、新业态,不断增强发展新动能。

(原载1月29日《人民日报》)

以有效投资促进消费率提升

□吴建军 谢江昊

不仅能够推动传统产业优化提升、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培育壮大、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进而催生新的职业和岗位;也能够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集聚发展,形成产业集群效应,为劳动者提供更为广阔的就业空间和更加多元的职业选择。就业人数的增多和就业质量的提高,会直接带来劳动者收入的增加,增强居民消费能力,推动消费率稳步提升。

以有效投资提高供给质量,提高居民消费意愿。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我国居民消费需求正在向高层次迈进,需要通过提供新的、多样化的供给内容以及新的供给方式满足居民消费升级需求,通过产品、产业升级以及新技术应用和产业融合的供给方式拓展新的需求。围绕更好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扩大有效投资,不仅能够催生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丰富供给种类、提升产品质量,还能够增强各类服务的精准性与多样性。与此同时,有效投资还能够促进产业链整合,促进产品与服务协同创新,打破产业界限,创造出新的产品和服务种类。这能够更加精准满足消费者日益多样化、个性化的需求,激发消费者的购买意愿,充分激活与释放消费潜力,从而以供给创新引领消费需求升级,促进消费率提升。

以有效投资完善基本公共服务,改善居民消费预期。社会越进步,经济形态越高级,市场经济越发达,人们对公共产品与服务的需求

就越大,越需要政府在新型基础设施、幸福产业、生态环保等领域加大投资,破除消费痛点,优化消费环境,为消费注入新动能。同时,政府在教育、医疗、托育、社保等“投资于人的”领域加大支出力度,既可以减轻居民在这些方面的后顾之忧,使居民更愿意将收入用于消费,也有利于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增强居民对未来的信心,提升消费率。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建议》对扩大有效投资作出重要部署,要求保持投资合理增长,提高投资效益等。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要多措并举形成“投资—就业—收入—消费”的良性循环,发挥政策合力并转化为协同效应,为经营主体提供稳定可预期的政策环境,信心,为居民提供稳定的就业机会、收入预期,共同促进消费率提升、畅通经济循环。具体可在以下方面着力:加快专项债发行使用进度,用好超长期特别国债,用好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拓宽资金来源渠道;发挥政府引导基金“四两拨千斤”的作用,结合税收优惠、财政贴息、补充资本金等政策手段,充分调动社会资本参与民生领域投资的积极性与主动性;灵活调整法定存款准备金率,为实体经济提供稳定、宽松的融资环境,并运用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有效降低企业融资成本,精准支持有效投资;加强审计监督、完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管理模式等,确保有效投资高效有序进行。

(原载1月29日《人民日报》)

管党治党是久久为功的“持久战”

□杨昕

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上强调:“要保持高压态势不动摇,有腐必反、有贪必肃、除恶务尽,让腐败分子没有藏身之地。”这是对新时代管党治党发出的重要号令,充分彰显了我们党以刀刃向内的勇气推进自我革命的坚定决心和坚强意志。

党的自我革命具有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腐败问题具有顽固性、隐蔽性、变异性。管党治党绝非一蹴而就的“闪电战”,而是久久为功的“持久战”,必须保持永远在路上的坚韧和执着,永葆“赶考”的清醒和坚定,决不能有丝毫喘口气、歇歇脚的念头。行至半山,更需奋力攀登;船到中流,尤须击楫勇进。事业发展越向前推进,触及的矛盾会越深,遇到的问题也越复杂。唯有咬紧牙关、持续用力,方能攻坚克难、破浪前行。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反腐败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并全面巩固。同时,一些领域腐败问题依然易发多发,一些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花样翻新,穿上“隐身衣”、躲进“青纱帐”。如果患上正风肃纪反腐的“疲劳综合征”,就会失去对各种不正之风、变异腐败“病菌”的洞察力和免疫力,既难以严于律己管自己,也难以正风肃纪反腐管他人。

保持高压态势不动摇,不仅能够及时发现和纠正已暴露的问题,更能防止消极懈怠,形成持久震慑。这就好比治水,必须持之以恒、系统治理,既要截断源头,也要净化支流;既要化解已然,更要防患未然。如果因为取得阶段

性成果就觉得大功告成,产生“歇脚”的念头,或是因为反腐败任务繁重就滋生“畏难”的情绪,已经筑起的堤坝就可能悄然渗漏,已经被压制下去的歪风就可能死灰复燃。只有坚持“行百里者半九十”的清醒与警觉,永葆“越是艰险越向前”的斗争精神,以永远在路上的心态坚持走中国特色反腐败之路,才能确保我们党永远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始终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

思想上滑坡是最严重的病变,理想信念的“压舱石”一旦动摇,行为就会失控。必须筑牢“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思想根基,做到“先禁其身而后人”,常照“小事小节”这面镜子,勤掸“思想尘”、多思“贪欲害”、常破“心中贼”,永葆浩然正气和政治本色。特别需要指出的是,坚持正气的基调、措施和氛围,并不是要把干事创业的手脚捆住,让人这也不能干那也不敢干,而是要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让干部在守规矩、明底线的前提下奋发有为,让大家放下包袱“跳起来摘桃子”,让实干者得褒奖、有为者有位子。

道阻且长,行则将至。全面从严治党的没有终点站,只有持续不断的新起点。唯有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和执着,一刻不停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才能把“内容上全覆盖、对象上全覆盖、责任上全覆盖、制度上全贯通”的要求落到实处,以管党治党常态化、全面持续铲除滋生腐败的土壤,不断清除侵蚀党的健康肌体的病毒,为高质量完成“十五五”时期目标任务提供有力保障。

(原载1月29日《人民日报》)